



# 新聞資料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
台北市南海路 37 號

第 8285 號

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6 日

## 行政院通過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修正草案

### 農業生產及驗證管理再升級

行政院第 3651 次院會今（16）日討論通過農委會擬具之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修正草案，本次調整修正現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制度，將依據產業發展需求公告農產品驗證制度，並落實三級品管推動第三方認驗證與國際接軌；另增訂農產品溯源登錄以及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，強化農產品安全體系，以持續維護國民健康與兼顧生產者及消費者權益。

### 農產品認驗證制度與時俱進 落實三級品管制度與國際接軌

農委會表示，現行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包括有機農產品、產銷履歷農產品及優良農產品驗證制度，有機農產品驗證制度已移出本法另制定公布有機農業促進法管理，又為因應產業變化及農產品驗證制度之轉型，爰將視產業發展需要，公告適當之驗證制度、適用之國內特定農產品類別、品項及其驗證基準，以保留彈性。另我國現行農產品認驗證制度，係由農委會直接對驗證機構認證，易造成公私法難以界定問題，爰參考國際作法，將驗證機構之認證轉由參與國際認證論壇，並簽署產品認證領域多邊相互承認協議之民間機構辦理，以落實政府依法監督管理及認證體系分立運作。



# 新聞資料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
台北市南海路37號

## 推動農產品溯源及初級加工場管理 提升農產品安全品質

農委會說明，為全面建構農產品安全品質管理體系，持續提升可溯源農產品之市占率，除自願性溯源外，並將公告指定特定農產品項目實施溯源登錄，透過生產資訊公開，強化生產者之自主管理責任，也讓消費者安心選購。另大型通路業者考量產品追蹤溯源，皆要求上架產品之製造者須有工廠登記；但因農民從事農產品初級加工，其場所規模遠不及食品工廠，不易取得工廠登記，導致初級農產加工品通路受限，本次修法納入「農產品初級加工場」由農政單位發證，取得法源依據，建構農產品生產到初級加工一元化機制，有別於一般食品工廠並有利分級管理及輔導，提高市場接受度，也帶動農產初級加工發展，增加農業產值，確保農民收益。

農委會強調，未來將持續制定符合產業發展需求之規範，積極輔導農民符合規範，並盡力與各界充分溝通，讓消費者更容易明白驗證農產品價值，從而獲得更強大的市場拉力，創造生產、消費雙方共贏的局面。

聯絡人：畜牧處副處長王忠恕

電話：(02)23124643

手機：0962082362